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2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海宁国安精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份额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盘活存量资产，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海宁国安精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500万元有限合伙人份额（以下简称“LP份额”，占实缴比例42.85%），按照国安精进合伙人权益评估值35,968.20万元为基础，根据合伙协议相关约定拟转让LP份额对应评估值为13,800.00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上述LP份额转让价格为1.45亿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国安精进LP份额。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与本此交易相关的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详见《出售资产公告》2019-56）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